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
電話：(02)7736-6367
電子信箱：angelx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五)字第1130077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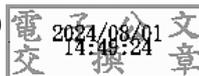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原函、附件1、附件2 (A09000000E_1130077700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30077700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30077700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為配合本部實施「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」，有關113學年度第1學期受理同仁申請子女教育補助事宜，請查照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7月30日總處給字第11300186911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、本部各駐境外機構(含派駐人員)



總收文 113.08.01



1130089769